

# 关注 交通安全

## 屯昌多部门联合整治农村道路突出违法行为 定点设卡与流动巡逻相结合

本报讯(记者蒙宇)2月19日、20日,屯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广青(大同)派出所开展农村道路突出违法行为专项整治

行动,全力筑牢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防线。行动期间,执法小组结合乡镇群众出行特点,以面包车、摩托车、小型货车

和农用车为重点车辆,采取定点设卡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按照“逢车必查、违法必究”的原则,对过往车辆进行逐一检查,严厉打击酒驾醉驾,涉牌涉

证,违法载人,驾驶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驾驶农用车辆人货混装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对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 东方交警开展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宣传 预防交通事故发生

本报讯(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高速管理中队以多种形式,在辖区高速公路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强化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宣传效能,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

活动中,交警充分利用高速公路服务区的LED屏播放交通安全宣传标语,并向服务区临时休息的驾驶员和乘客开展面对面宣讲。交警到辖区高速公路沿线村庄、高速公路出入口及易出现行人进入高速公路的路段悬挂交通安全宣传横幅,开展宣传。同时,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及宣传单页、播放农村大喇叭的方式,向交通参与者宣传高速公路安全行车常识,重点讲解酒驾醉驾、涉牌涉证、疲劳驾驶、占用应急车道、超速行驶、大型货车不按道行驶、行人和非机动车进入高速公路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要强化交通安全意识,摒弃交通陋习。

## 车辆故障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一驾驶人高速路上违法被屯昌交警记3分

本报讯(记者蒙宇)2月20日,屯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依法查处一起在高速公路车辆发生故障未按规定设置警告标志的交通违法行为。

据了解,当天,屯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高速路中队执勤交警巡逻至海三

高速71公里+500米处时,发现一辆琼CCAXXX号牌的黑色轿车停在应急车道上,但车辆尾部并未设置警示标志。见状,执勤交警立即上前询问相关情况。驾驶人唐某明称自己从仪表盘上看到车辆没油了,就不再继续行驶,经过一

番检查,发现是仪表盘损坏了。了解情况后,执勤交警对驾驶人唐某明进行了批评教育,并依法对其在高速公路车辆发生故障未按规定设置警告标志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 未戴头盔未挂车牌无证醉驾 一男子被临高交警查获

本报讯(记者王小亮)2月21日,一男子未佩戴安全头盔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普通二轮摩托车,被临高交警依法查获。

当天上午10时许,临高交警在临高县新盈镇规划大街路段开展查处春运整

治行动。男子羊某春未佩戴安全头盔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普通二轮摩托车经过该路段时,被执勤交警依法拦截。当执勤交警示意羊某春出示驾驶证件时,一股浓浓的酒味扑鼻而来。执勤交警立即让羊某春接受检查。

经现场4G酒精检测仪检测,驾驶人羊某春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48mg/100ml,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在对其身份进行进一步查验时,执勤交警发现羊某春并未考取摩托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目前,该案件在进一步调查当中。

## 三亚海警局组织召开海上执法工作会议 高效协同联动 推进执法协作走深走实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张林)近日,海南三亚海警局牵头组织全市涉海职能部门召开海上执法工作会议。会议邀请三亚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和三亚市人民检察院等17个部门有关领导及业务负责人参加。

会上,该局负责人简要通报了2023年维权执法工作和海上执法协作配合情况,与会单位以“深化执法协作、共创平安海域”为主题,围绕优化执法协作机制、畅通工作衔接渠道、推进海上综合治理等交换意见。各单位一致认为,要进一步加强联络频率,打破信息壁垒,互相汲取经验,在高效协同联动、优化工作衔接等方面取得新

的突破,不断推进执法协作走深走实。近年来,三亚海警局先后与62家涉海职能部门签订执法协作协议,多次会同农业农村、公安、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联合开展“碧海”“净海”“獾猎”和伏季休渔等专项执法行动,持续巩固提升海上执法协作成果,逐步形成“岸海一体、多元融合、齐抓共管”的海上综合治理新格局。

三亚海警局立足海上综合治理实际,以践行新时代“海上枫桥经验”为方向,扭住“综合执法、纠纷化解、服务群众”的生命线,提高海上纠纷化解效率。2023年,该局妥善化解各类纠纷案件16起。

## 琼海海警局联合涉海部门开展巡查活动 护好渔民节后“第一航”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2月19日,琼海海警局琼海工作站联合琼海市潭门海岸派出所、海洋与渔业执法大队等涉海职能部门,深入渔港码头开展执法宣传和联合巡查等活动,为渔民“新年第一航”保驾护航。

其间,海警执法人员走进码头、登上渔船,对停靠船舶逐一登临检查,重点对船舶标识、消防救生设备、通导仪器和船舶等配备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随

后,海警执法人员现场开展安全知识宣讲,详细解读法规政策,劝诫渔民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严禁使用违规渔具、非法越界捕捞和捕杀濒危野生动物等违法违规行为,为渔民顺利出航上好“第一堂课”。

当天上午11时,伴随寓意着丰收的鞭炮声,辖区渔船队伍百舸争流千帆竞放,在海警舰艇的护送下,奔赴各自作业海区。

## 海口一商行储存79件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 被立案处罚3.8万元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2月21日,记者从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海口龙华鑫宏昌日用品商行因储存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被依法立案处罚3.8万元。

据介绍,2023年10月10日,根据举报线索,海口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禁塑办、临高县生态环境局、临高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执法人员,对海口龙华鑫宏昌日用品商行二楼进行检查,在其仓库内查到标识材质为PP的360环保碗等塑料制品共79件和无纺

布袋7件。从该商行查获的塑料餐具和无纺布袋均在我省禁止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名录内,根据该商行提供的清单计算,上述塑料制品的货值为5465元。海口龙华鑫宏昌日用品商行的上述行为,构成储存禁止名录内的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的违法行为。

对此,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决定对海口龙华鑫宏昌日用品商行没收79件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和7件无纺布袋,并处罚款3.8万元。

## 两“萌娃”和母亲走散 东方八所派出所民警帮助找到家人

本报讯(记者董林)“多亏了警察同志的热心帮助,帮我找到孩子了。”2月19日,当东方市公安局八所派出所民警将两名走失“萌娃”交还给家属时,家属不停地向民警道谢。

原来,当天下午,八所派出所民警接指挥中心指令,称两名小孩独自徘徊在辖区某商场附近许久,身边没有家长陪同,疑似走失。接到指令后,该所民警立即赶到现场,找到了两名小

孩。民警经了解得知,两名小孩为亲兄妹关系,当日与其母亲一起购物时不小心走散了。由于两名小孩年纪较小,不能清楚说出家庭地址以及家属的联系方式,民警便将他们带回派出所进行照顾。同时,民警利用各种途径不停搜寻线索,最终找到了两名小孩母亲的联系方式,核实身份后将两名小孩安全送回其母亲身边。

## 关注 禁毒

### 海口和平南街道组织参观省禁毒教育基地 强化干部职工禁毒意识

本报讯(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张振儒 唐望雄)2月20日上午,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南街道组织辖区的各社区及街道相关干部职工到省禁毒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让干部职工深刻认识到毒品的危害,强化禁毒意识,意识到禁毒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

在省禁毒教育基地,工作人员介绍了“一代、二代、三代”毒品及危害。

听完禁毒知识讲解,在禁毒知识问答区,大家把所学到的知识用在答题上,纷纷抢答禁毒知识。工作人员呼吁不仅自身要了解毒品的危害,还要把学到的知识带到社区、带回家,让更多的人知晓禁毒知识。在体验区,干部职工们体验模拟吸毒带来的痛苦和后果,感受到吸毒驾车危险性,深刻认识到毒品对身心的摧残和破坏。

### 海口美兰区开展禁毒宣传 提高群众防毒拒毒意识

本报讯(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张振儒 陈尾娟)2月21日,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和平南街道分别在辖区开展针对性的禁毒宣传活动,提高群众对毒品危害的认识,增强识毒防毒拒毒意识。

当天上午,演丰镇禁毒办联合镇司法所、演丰派出所等单位,到辖区酒店开展春季“禁毒流动课堂”进场所主题活动。工作人员到每个酒店及周边商铺,向服务员、旅客等发放禁毒宣

传资料,讲解毒品的种类、危害、预防方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派出所民警现场讲解新型毒品的伪装和识别方法,并告诫他们要保持警惕,远离毒品。和平南街道联合上坡社区居委会、和平南派出所等单位,针对外来务工、返乡农民工群体,在上坡社区农贸市场开展“共同守护,远离毒品”禁毒宣传教育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展板和毒品仿真模型,讲解禁毒知识,让大家深刻认识到毒品的危害。



# 平安春运路 他们来守护

2月21日上午,记者在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走访看到,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在疏导交通确保车辆有序通行。

在志愿服务点,工作人员为旅客免费发放矿泉水、饼干等物品,并对有需要的旅客提供帮助。港区秩序井然。

(记者符传问 摄影报道)



①省公安厅港航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罗静在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疏导车辆。

②在滨海大道与伏波路交叉口,志愿服务工作人员向过海旅客免费发放饼干、矿泉水等物品。

③志愿服务工作人员给一名皮肤过敏的旅客进行简单处理。